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7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5月19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0.00股后的199,929,256.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3.131637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002092股。本次权益分派已于2023年7月6日实施完毕。

本次转增股份已于2023年7月6日上市流通,本次事宜公司总股本增加了80,013,527股,公司总股本由199,608,440股增加至279,621,967股,注册资本由199,608,440元变更为279,621,967元。

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需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具体内容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如下:

序号	变更前	变更后
1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960.844万元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7,962.1967万元
2	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19,960.844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27,962.1967万股,均为普通股

上述变更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的内容为准。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修订后形成的《公司章程》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告。本次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变更内容和相关章程条款的修订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31日